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當局繼續以國家安全為藉口，阻止人們行使言論、結社和集會自由等權利；許多議題的線上和線下討論都受到嚴格審查；許多人遭受任意拘留和不公審判，其中包括人權捍衛者；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的人權狀況依然嚴峻。但對於該地區維吾爾族、哈薩克族和其他以穆斯林為主的少數民族所遭受的嚴重侵犯人權行為，沒有人被問責；聯合國專家提出新的擔憂，他們認為中國政府的政策和計劃正在摧毀藏人等民族的語言和文化；女權行動者遭受騷擾、恐嚇、任意拘留和不公審判；隨著當局繼續廣泛禁止和平抗議活動，並以國家安全相關的罪名監禁民主派社運人士、記者、人權捍衛者和其他人士，香港的公民空間變得更為受限。當局還試圖逮捕逃亡海外的反對派社運人士；香港法院在幾起具有里程碑意義的案件中，做出了一些有利於 LGBTI 人士權利的裁決。

背景資訊

中國經歷了嚴重的經濟下行，16 至 24 歲的青年失業率創紀錄地達到 21.3%。隨著工廠關閉和工資削減引發工人抗議，罷工次數也達到近年來最高的紀錄。

外交部長秦剛和國防部長李尚福從公眾視線中突然消失、前總理李克強突然死亡等事件，證明了中國共產黨及政府仍然缺乏透明度。

言論、結社和集會自由

中國當局繼續嚴厲限制言論、結社與和平集會自由的權利，包括常常以維護國家安全為藉口濫用法律。

參與紀念 2022 年 11 月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烏魯木齊公寓樓火災遇難者活動的人們，以及參與反對新冠疫情限制措施的相關抗議活動（又稱「白紙運動」或「白紙革命」，因抗議者手持空白紙張）的人們，持續面臨騷擾。據信被拘留的數十名抗議者多數為年輕人，包括曹芷馨、李元婧、翟登蕊、李思琪。他們在被關押了約 4 個月後，在 2023 年 4 月獲得保釋。

6 月，外交部一名發言人證實，維吾爾族大學生卡米萊·瓦依提（Kamile Wayit）因據稱在中國社交媒體平台「微信」上發佈有關白紙運動的視頻，而於 3 月被判犯有「宣

揚極端主義罪」。卡米萊·瓦依提被判處 3 年有期徒刑，據報她患有抑鬱症和其他健康問題。¹

8 月，中國立法部門宣佈提議修改《治安管理處罰法》，禁止「有損中華民族精神、傷害中華民族感情」的行為、服飾和言論。中國法律專家擔心，某些缺乏定義或範圍提議的修訂，將賦予當局過多權力來限制自由。

7 月，中國網路監管機構出臺新的指導方針，以監管「自媒體」博客和社交媒體帳戶。其要求帳戶持有人在發佈有關時事或國際政治的帖子時，負責確保帖子的內容真實正確並注明資訊來源。這使得社交媒體用戶遭到進一步監管。社交媒體公司隨後推出新政策，要求網紅和其他擁有大量追隨者的用戶披露自己的真實姓名。這引發了人們對隱私權的擔憂。

記者仍是被針對打壓的目標，包括與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有關的打壓。6 月，隨著中國和印度政府之間的緊張關係升溫，一名《印度斯坦時報》（Hindustan Times）記者被驅逐出境，印度在中國的正式媒體駐點也因此宣告終結。10 月，曾在中國國有電視網路「中國環球電視網」（CGTN）工作的澳大利亞記者成蕾獲釋。2020 年 8 月，她在中國被拘留，據稱是因為被指控犯有「為境外非法提供國家秘密罪」。

人權捍衛者

政府繼續有系統地針對打壓人權捍衛者，力圖鎮壓異議聲音並扼殺公民空間。2023 年，發生多起以模糊定義的國家安全罪名而起訴的案件，對象包括律師、學者、記者、行動者和非政府組織工作人員。

一些著名的社運人士被判處長期徒刑，其中包括法律學者許志永和人權律師丁家喜。他們在 2022 年被判犯有「顛覆國家政權罪」，並於 2023 年 4 月分別被判處 14 年和 12 年有期徒刑。包括他們在內的數十人，在 2019 年參加了一次討論中國公民社會狀況和時事的非正式聚會，此後便成了打擊目標。²

6 月，人權律師常瑋平分享了他自述於 2020 年因參與同一聚會而被拘留且在拘留期間遭受酷刑的細節，隨後他被以「顛覆國家政權罪」判處 3 年半有期徒刑。他在閉門審判中被定罪，且在近 1 年後，才收到刑期判決。³

4 月，人權律師余文生和他的妻子許艷，在前往北京與歐盟代表團外交官會面的途中被警方拘留。10 月，他們被指控犯有「尋釁滋事罪」和「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罪」。余文生此前曾因人權工作而入獄。

公民記者張展於 2020 年 5 月被拘留，後被判處 4 年有期徒刑。由於她持續絕食，2023 年 7 月住進了上海監獄醫院。

9月，著名的#MeToo社運人士和記者黃雪芹與勞權社運人士王建兵開始受審。兩人於2021年9月被捕，並被指控犯有「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罪」。這和他們參與非暴力抗議培訓，以及在王建兵家中參加私人聚會、討論日益縮小的公民社會空間問題有關。⁴

10月，資深人權律師李昱函因「尋釁滋事罪」和「欺詐罪」，而被判處6年半有期徒刑。70多歲的李昱函自2017年底以來一直被羈押，且健康狀況不佳。在此期間，她無法定期聯繫律師或接受醫療照護，據稱還遭受其他形式的虐待。⁵

有人擔心法律修訂將進一步助長針對人權捍衛者的打壓。4月，曾被用於打壓人權捍衛者的《反間諜法》進行修訂，擴大了間諜活動的定義範圍，並授予了更多調查間諜相關事項的權力。

女性權利

5月，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對有關女性人權捍衛者的恐嚇、騷擾、性暴力和基於性別的暴力，以及她們因為與委員會接觸而遭騷擾的情況提出了關切。

2月，當局允許女權和健康權利捍衛者何方美，在被拘留近2年半後首次會見她的律師。她被指控「重婚罪」和「尋釁滋事罪」，當時還在等待2022年5月庭審的裁決。這些指控與她宣導安全疫苗及宣導為包括她女兒在內的兒童伸張正義有關。她認為這些兒童的健康受到不安全疫苗的損害。何方美被拘留後，當局據報將她的兩個年幼女兒送進精神病院，並將她的兒子送去寄養，且不准許其他家庭成員探望他們。

難民和移徙者的權利

10月，18名聯合國專家呼籲中國不要強行遣返朝鮮人，因為有報導稱中國已將500多人（主要是婦女）遣返回朝鮮。儘管此前曾有警告稱，被遣返者可能會面臨嚴厲的懲罰，包括強迫失蹤、酷刑和其他虐待，還有可能被處決。

鎮壓異議聲音

人們持續擔心異議聲音在海外遭到鎮壓，包括中國當局向其他國家施壓，要求強行遣返中國公民。這些人若被遣返將面臨任意拘留、酷刑和其他侵犯人權的對待。7月，人權律師盧思位在老撾被警方拘留。9月，他被強制遣返中國，並被拘留了數周。雖然獲得保釋，但盧思位的行動和言論自由仍受到嚴厲限制。⁶

7月，楊澤偉（網名喬鑫鑫）的家人獲悉他被關押在湖南省衡陽市未成年人看守所。據報他於5月在老撾被捕。此前，他在網上發起了一個終結中國互聯網審查制度的宣導運動。

民族自治區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在落實聯合國人權高專辦 2022 年報告中所載的建議方面，國際特赦組織沒有發現任何證據表明其進展。人權高專辦在報告中記錄了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維吾爾人和其他以穆斯林為主的群體，可能遭受的危害人類罪。9 月，聯合國人權事務高級專員再次要求當局實行「強有力的補救行動」。與此同時，對維吾爾人、哈薩克人和其他以穆斯林為主的少數民族群體的系統性鎮壓仍在繼續發生，有罪不罰現象依然根深蒂固。國家主席習近平在 8 月訪問烏魯木齊期間，呼籲地方當局加強遏制「非法宗教活動」。自 2017 年鎮壓開始以來，已有多達 100 萬人被任意關押在拘禁營和監獄中。2023 年當局還進行了更多拘留和不公審判。6 月，烏魯木齊一家法院以「分裂國家罪」判處維吾爾族學生祖爾亞·亞辛 (Zulyar Yasin) 15 年有期徒刑。7 月，他的母親熱依拉·加拉利丁 (Rahile Jalalidin) 在抗議兒子的判決後被警方帶走。

2 月，哈薩克族記者兼藝術家加娜古麗·朱馬太 (Zhanargul Zhumatai) 在她母親位於烏魯木齊的家中被國家安全警察帶走拘留。此前她曾聯繫海外人士，並曾發聲反對當局徵用烏魯木齊周邊哈薩克牧民社區的土地用於建設道路和水力發電專案。加娜古麗·朱馬太先前曾在拘禁營被關押 2 年多，據報當時她因缺乏醫療護理而患上心臟病。

獨立研究人員和媒體持續報導維吾爾人強迫勞動的情況。9 月，國際勞工組織的一個代表團訪問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就中國於 2022 年批准的國際勞工組織第 29 號和第 105 號有關強迫勞動公約的實施情況進行「技術討論」。

西藏

對藏人的歧視和對其權利的限制程度，日益損害他們的文化身份和語言。2 月，5 名聯合國專家致函中國政府，對勞動力轉移計劃表示擔憂。據稱這些計劃使數百萬農村藏人被遷移離開家園和傳統生計，並被安排從事低技能、低薪的製造業工作。專家指出，這種做法可能會對藏人的少數民族語言、文化習俗和宗教產生負面影響，並可能構成為強迫勞動而進行的人口販運。

3 月，聯合國經濟、社會和文化權利委員會對扶貧計劃和重新安置行動導致的負面影響表達擔憂。扶貧和重新安置表面上是為了恢復生態而實施，但卻對包括西藏遊牧民在內的小規模農牧民的生活和生計產生了負面影響。該委員會敦促當局立即停止對這些社區進行非自願重新安置和搬遷。委員會也對其他事件表達擔憂：據報出現的宣導消除西藏文化和語言的運動；使用藏語和其他少數民族語言教學的學校遭到關閉；以及強加於藏族兒童的強制寄宿學校制度等同化政策。

女同性戀、男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者和間性人 (LGBTI) 的權利

2 月，兩名學生向教育部提起訴訟，要求撤銷她們於 2022 年在清華大學校園分發彩虹旗後遭受的「違反校規」紀律處分。社交媒體上有關該訴訟的資訊受到審查。

當局仍繼續對 LGBTI 團體施壓。5 月，其中一個中國最早成立、規模最大的 LGBTI 宣導和支援組織「北京同志中心」，宣佈「由於不可抗力因素」而關閉。在 8 月的七夕節（即中國的情人節），微信封禁了多個 LGBTI 團體的帳戶，包括「中國跨性別兄弟會」、「北京女同志中心」和「出色夥伴」（Trueself）北京分部，但沒有給出任何理由。

死刑

由於死刑判決和處決數量的數字仍被列為國家機密，死刑使用狀況的相關資訊難以取得。死刑仍然適用於 46 項罪行，包括那些未達到國際法律和國際標準中「最嚴重罪行」門檻的非致命罪行，例如販毒。

官方媒體報導了一些犯人被判處死刑的案件。其中包括余華英，她因在 1990 年代綁架和拐賣兒童，在 2023 年 9 月被貴陽市中級人民法院判處死刑。

12 月，菲律賓政府宣佈中國在無視其減刑請求後，以販毒罪處決了 2 名菲律賓人。

勞工權利

聯合國經濟、社會和文化權利委員會對以下情況表達擔憂：工作場所不安全的工作條件和普遍存在的騷擾，包括對婦女的性騷擾，以及缺乏足夠的勞動監察機制來調查據稱違反相關法律和法規的情況。委員會還表達擔憂稱，中國缺乏足夠的事故和醫療保險，對非正規部門工作者來說尤其如此，而且社會保障覆蓋不足，包括缺乏對農民工的社會保障。

健康環境權

2 月，「全球能源監測組織」和「能源與清潔空氣研究中心」發佈的一份報告顯示，2022 年中國燃煤電廠建設量是世界其他地區總和的 6 倍。9 月，中國氣候特使解振華表示，完全淘汰化石燃料「是不現實的」。儘管聯合國經濟、社會和文化權利委員會曾在 2 月建議當局暫停燃煤電廠的許可和融資，中國仍恢復了此前暫停的燃煤電廠建設工作，並允許在國內外建造新電廠。

香港特別行政區

言論、結社和集會自由

香港當局繼續使用 2020 年通過的《國家安全法》（簡稱《國安法》）以及殖民時代留下的《刑事罪行條例》煽動罪和其他限制性法律，來打擊民主派社運人士、記者、人權捍衛者和其他人士。

2 月，對 47 名民主派倡議者的庭審開始。這是迄今為止以國家安全罪名起訴的最大規模案件。他們所有人都被當局根據《國安法》指控犯有「串謀顛覆國家政權罪」。這和他們參與最終被推遲的 2020 年立法會選舉的非正式政黨初選有關。大多數人在庭審開始前已被羈押超過 2 年。如果罪名成立，有些人將面臨最高達終身監禁的刑罰。⁷

12 月，一再推遲的黎智英案件開始庭審，這是原定時間的 1 年後。黎智英是現已關閉的親民主派報紙《蘋果日報》的出版人和創辦人，他受到有關危害國家安全和煽動罪的指控。他自 2020 年 8 月以來被羈押至今。3 月，5 名聯合國人權專家致信中國政府，對黎智英遭受的逮捕、拘留和多次起訴表示嚴重關切。他的遭遇顯然與他批評中國政府和支持香港民主有關。

3 月，國家安全警察以煽動罪的名義逮捕了兩名男子，因為他們持有違禁兒童讀物。這些讀物的作者和出版商於 2022 年被判犯有煽動罪。⁸兩人都獲得保釋，但可能面臨最高 2 年的監禁。

對民主派和人權團體成員的起訴仍在繼續進行，儘管大多數此類團體在 2020 年《國安法》出台後都已停止運作。3 月 4 日，香港市民支援愛國民主運動聯合會（支聯會）的 3 名成員鄒幸彤、鄧岳君和徐漢光，因不配合 2021 年警方根據《國安法》提出的要求——提供支聯會成員、資金和活動的資訊，而被判有罪。鄒幸彤是支聯會前副主席，她拒絕了限制其言論自由權的保釋條件，因此仍被羈押，現正等待上訴結果。她多次遭到共計 82 天的單獨監禁。

3 月 1 日，香港當局取消了關於新冠疫情的公眾集會管制。但抗議權利仍遭受嚴格限制，恫嚇氣氛盛行。3 月，香港婦女勞工協會取消了紀念國際婦女節的遊行，據說是因為警方擔心「暴力團體」可能出現，且出現參與者可能被逮捕的威脅。

6 月，香港政府尋求法院下令禁止備受歡迎的民主派抗議歌曲《願榮光歸香港》，並威脅要根據《國安法》或煽動罪起訴任何表演、廣播或發佈該歌曲的人。

6 月 4 日和 5 日，警方在維多利亞公園附近拘留了至少 32 人。該公園曾舉行一年一度紀念天安門鎮壓事件的燭光守夜活動，直至 2020 年被禁止。警方稱，被拘留者「展示帶有煽動性言論的抗議物品、喊口號並做出非法行為」。這些人隨後都在未被指控的情況下獲釋。

6 月，與「612 人道支援基金」有關的 10 名前工作人員和其他人，因涉嫌《國安法》下的「串謀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以及「煽惑暴動」而被捕。該基金是為了支援法

律和其他方面的費用，以幫助 2019 年民主抗議活動的參與者而設立，但該基金已於 2021 年解散。這些人被指控接受外國組織的捐款，來向逃離香港的人或主張制裁香港官員的組織提供經濟援助。

7 月，5 名聯合國專家致函中國和香港政府，針對 2022 年 12 月擬議的「眾籌活動規管」對人權的影響表達擔憂。他們特別強調，以定義模糊的國家安全和反恐理由作為評估眾籌活動性質和目的的主要標準，將對結社、和平集會和言論自由構成危險。

9 月，來自中國大陸的 23 歲香港中文大學法律博士生曾雨璿，對煽動罪的指控認罪，並被判處 6 個月監禁。被控該罪是因為她計劃展示一面橫幅，上面描繪了丹麥藝術家為紀念天安門鎮壓而創作的雕塑。曾雨璿在庭審前被羈押，已服完大部分刑期，原定於 10 月獲釋。但她卻被驅逐出境到中國大陸，據信她在那裡遭到禁止與外界接觸的監禁。這起移送被認為是中國大陸人士首次在煽動罪定罪後被驅逐出香港。

12 月，警方以在區議會選舉中「煽惑他人不投票或投無效票」為由，逮捕了 7 人，並對居住在海外的另外 2 人發出了逮捕令。

鎮壓異議聲音

香港當局繼續針對其海外批評者進行打壓。7 月，警方向 8 名社運人士發出逮捕令，其中包括 3 名在澳大利亞、英國和美國自我流放的前議員。他們被指控違反《國安法》。當局懸賞每人 100 萬港元（約合 128,228 美元）以獲取可導致他們被捕的資訊。10 月，4 名聯合國專家對當局簽發逮捕令的行為表達嚴重關切，並呼籲重新審議《國安法》。12 月，當局再對 5 名海外香港社運人士發佈通緝，並提供相同金額的懸賞。

11 月，23 歲的學生袁靜婷因在日本一所大學留學期間在社交媒體上發佈具有「煽動性」的資訊，而被判處 2 個月監禁。袁靜婷在 3 月返回香港更新身份證，此後被捕。她對自己發佈 13 條訊息支援香港獨立的指控認罪。

12 月，著名學生社運人士周庭在 Instagram 上發佈了一篇帖子，講述她為了去加拿大留學，被要求前往中國大陸參加「愛國」活動和訪問才能取回護照。周庭於 2020 年入獄，於 2021 年保釋出獄但仍受到監視，其護照被沒收。她在抵達加拿大後表示，擔心自己可能永遠無法返回香港。假如真的返回香港，她將面臨人權被侵犯的風險。

女同性戀、男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者和間性人 (LGBTI) 的權利

民眾針對歧視性政策和做法提出挑戰，一些法院的裁決使 LGBTI 人士的權利取得積極進展。2 月，終審法院裁定政府侵犯了兩名跨性別者的權利。政府因為他們沒有接受全面的變性手術，就拒絕了他們修改身份證性別的申請。

8 月，在一對女同性戀伴侶提起訴訟的案件中，高等法院在法律上承認兩人中的非妊娠「父母」是孩子的第二位女性「父母」。9 月，在另一項具有里程碑意義的裁決中，儘管終審法院拒絕承認同性婚姻，但裁定政府有憲法義務提供法律上的替代框架，以承認同性關係。終審法院設定了 2 年的期限，讓政府在與異性伴侶平等的條件下，保護同性伴侶的權利，包括醫院探視權和繼承權。⁹

10 月，上訴法院在另外兩起案件中宣佈，政府剝奪同性已婚伴侶的公共住房租賃權和產權的做法，具有歧視性。法院還作出了有利於給予同性伴侶平等繼承權的裁決。

¹ 《中國：維吾爾族學生被判犯有宣揚極端主義罪：卡米萊·瓦依提》，7 月 4 日

² 《中國：可恥判決，中國人權行動者遭判重刑》，4 月 10 日

³ 《中國：人權律師常瑋平揭露遭受酷刑，卻被判刑入獄》，6 月 8 日

⁴ 《中國：#MeToo 行動者和勞權行動者正面臨毫無根據的審判，當局應立即釋放他們》，9 月 22 日

⁵ 《中國：羈押 6 年之後，人權律師李昱函案終宣判》，10 月 25 日

⁶ 《中國：人權律師盧思位遭老撾逮捕後出現在四川看守所，現面臨酷刑的危險》，10 月 11 日

⁷ 《香港：審判出於政治動機，當局應撤銷起訴 47 名民主派人士》，2 月 6 日

⁸ 《香港：人們因持有「煽動意圖」的兒童讀物被捕，人權狀況再創新低》，3 月 17 日

⁹ 《香港：法院對同性婚姻的裁決，為 LGBTI 權利帶來希望》，9 月 5 日

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被佔領土

以色列國

5 月，以色列在被佔領和封鎖的加沙地帶發動為期五天的攻勢，導致 11 名巴勒斯坦平民死亡；10 月 7 日，哈馬斯領導的攻擊在以色列南部發生，造成至少 1,000 人死亡，其中包括 36 名兒童，並有約 245 人被劫持或俘虜。作為回應，以色列在加沙地帶發動激烈的軍事行動，導致 21,600 名巴勒斯坦人死亡，其中三分之一是兒童，並有 60% 的家園遭到摧毀；10 月，以色列加劇對加沙地帶持續 16 年的封鎖，切斷所有供應，包括食物、水、電、燃料和藥物，加劇人道災難；在 10 月 7 日之後，以色列當局對進出約旦河西岸佔領區施加更嚴格的限制；以色列當局透過實施隔離、剝奪和強迫遷移的法律和政策，加強種族隔離制度，壓迫以色列及巴勒斯坦被佔領土上的巴勒斯坦人；單是在加沙地帶，由於以色列的攻勢，190 萬巴勒斯坦人被迫流離失所，佔當地總人口 220 萬的近九成；國家支持的定居者暴力事件有所增加；在以色列南部的內蓋夫 / 納卡布地區 (Negev/Naqab)，以色列軍隊繼續拆除貝都因人 (Bedouin) 的家園和整個村莊，包括一個村莊面臨第 222 次被拆除；在約旦河西岸，以色列採取自 2005 年以來最致命的執法行動，被殺害人士中包括 110 名巴勒斯坦兒童；巴勒斯坦人未被起訴或審訊而遭拘留的情形升至空前高位；在以色列境內，警察有時在反政府示威活動中使用過度武力和任意拘捕，並在巴勒斯坦社區內禁止反戰抗議活動；LGBTI 群體在法律和實務上持續受到歧視。

背景資訊

本雅明·內塔尼亞胡 (Benjamin Netanyahu) 政府將軍事和警務職責，賦予給一些煽動種族仇恨並提議吞併巴勒斯坦領土、強制驅逐巴勒斯坦人的政治人物。財政部長貝扎勒·斯莫特里奇 (Bezalel Smotrich) 於二月成為約旦河西岸佔領區的總督，安全部長伊塔馬爾·本-基弗 (Itamar Ben-Gvi) 於四月組建了一支義務「國民警衛隊」。兩人的猶太至上主義在哈瑪斯 10 月 7 日的攻擊之後成為主流 (見巴勒斯坦條目) 。

7 月 25 日，國際法院收到了有關以色列佔領巴勒斯坦被佔領土合法性的意見書。

從 9 月開始，以色列最高法院聽取了針對《司法機構基本法》修正案的請願。政府提出的修正案削弱了司法獨立性，以及其保護猶太公民權利的能力。¹

反政府人士本來每週舉行大規模抗議政府的活動，但這些活動在 10 月 7 日後便停止了。本尼·甘茨 (Benny Gantz) 的中間派政黨於 10 月 11 日加入政府和緊急戰時內閣。

在加沙地帶和黎巴嫩發動攻擊後，國防部撤離以色列南部 54 個社區和北部的 43 個社區。

違反國際人道法

加沙地帶

在這一年間，以色列於 5 月 9 日至 13 日首次向被佔領和封鎖的加沙地帶發動攻勢，造成 11 名巴勒斯坦平民死亡，包括 4 名兒童，並摧毀了 103 座房屋。最初的空襲殺死了伊斯蘭聖戰組織下屬武裝團體阿爾—庫德斯旅 (Al-Quds Brigades) 的高層成員哈利勒·阿爾—巴赫提尼 (Khalil al-Bahtini)、他的妻子和年幼的女兒，以及他們的鄰居達尼亞 (Dania) 和伊曼·阿達斯 (Iman Adas)。²阿爾—庫德斯旅曾向以色列城鎮發射了數百枚無差別攻擊的火箭彈 (見巴勒斯坦條目)。

第二輪敵對攻擊對加沙造成災難性的人道危機，平民傷亡慘重，情況前所未見。10 月 7 日，巴勒斯坦武裝集團發射了無差別攻擊的數千枚火箭彈，攻擊以色列南部，導致至少有 1,000 人被殺，另有約 3,300 人受傷，同時有 245 人被劫持和俘虜 (見巴勒斯坦條目)。在接下來的 12 周內，據加沙衛生部門統計，以色列軍隊的空襲和地面攻勢造成 21,600 名巴勒斯坦人死亡，其中三分之一是兒童。

國際特赦組織就九次非法空襲造成 229 人死亡的情況進行深入的現場調查，發現以色列違反國際人道法，包括未有採取可行的預防措施避免平民傷亡，或進行未能區分平民和軍事目標的無差別攻擊，或可能針對平民進行攻擊。³

10 月 19 日，以色列的空襲摧毀了加沙市聖波菲留教堂 (Saint Porphyrius church) 的部分建築，當時有數百名流離失所的人在該處避難。該空襲造成 18 名平民死亡。拉梅茲·蘇里 (Ramez al-Sury) 的三個孩子和其他十名親屬，包括嬰兒，都在那裡被殺害。10 月 22 日，以色列軍隊投下美製聯合直接攻擊彈藥 (JDAM)，殺死了加沙南部迪爾艾爾巴拉赫 (Deir al-Balah) 阿布穆伊萊克 (Abu Mu 'eileq) 家庭中的 19 名平民。當地在當時是以色列指定的安全區。⁴⁵

根據聯合國人道事務協調廳報告的統計，截至年底，有 65,000 座建築物被毀，190 萬巴勒斯坦人被迫流離失所。此外，76 家醫療機構、370 所學校、115 座清真寺和 2 座教堂遭到損壞或摧毀。

同樣在 10 月 7 日，以色列政府切斷售予加沙的電力供應。10 月 9 日，以色列實施了全面封鎖，切斷包括食物、水、燃料和藥物的所有供應。

傳媒工作者也受到襲擊。保護記者委員會 (The Committee to Protect Journalists) 回報指出，有 70 名記者被殺。電影製作人羅什迪·薩拉傑 (Roshdi Sarraj) 於 10 月 22 日在一次對加沙市的空襲中，在自己家中被殺。

當地的醫療人員也遭受攻擊。到了 12 月，由於損壞和缺乏電力，36 家醫院中的 23 家被迫關閉。世界衛生組織報告指出，在對醫療設施 (包括 76 輛救護車) 的攻擊中，有 600 名病人和醫療人員被殺。在加沙北部，阿赫利醫院和希法醫院 (al-Ahli and al-Shifa hospitals) 剩下僅 5% 的運作能力，但卻需要接收大量傷者和病患。根據巴勒斯坦紅新月會 (Red Crescent Society) 的數據，醫院床位佔用率高達 310%。位於汗尤尼斯 (Khan Yunis) 的阿瑪爾醫院 (al-Amal hospital) 在 12 月 24 日遭無人機攻擊，導致一名 13 歲的男孩死亡。

黎巴嫩

擁有武裝派系的黎巴嫩政黨真主黨 (Hizbullah) 以及其他武裝組織向以色列北部發射火箭彈。10 月 16 日，以色列炮兵使用白磷彈轟炸黎巴嫩南部城鎮達伊拉 (Dhayra)。跨境襲擊在黎巴嫩造成約 120 人死亡，而在以色列則有 10 多人死亡。10 月 13 日，以色列在南黎巴嫩襲擊了七名記者的團體，殺死了路透社記者伊薩姆·阿卜杜拉 (Issam Abdallah)。

種族隔離

以色列當局維持種族隔離制度，透過法律加深巴勒斯坦人與以色列人之間的隔離，將巴勒斯坦人限制在資源匱乏的地區，並實施政策進一步有系統地剝奪巴勒斯坦人的權利。肆意破壞、拆除房屋、剝奪謀生權利、以及國家支持的定居者暴力，這些行為令巴勒斯坦人流離失所的情況愈來愈嚴重。

2 月 15 日通過的《以色列公民與入境法》修正案，令當局更容易剝奪巴勒斯坦人公民身份和永久居留權。這有可能使一些巴勒斯坦人成為無國籍者。7 月 25 日，致力保護居住在以色列的巴勒斯坦公民權利的法律組織「阿達拉」 (Adalah) 指出，以色列議會通過了《合作社條例》 (Cooperative Societies Ordinance) 修正案，其擴大 437 個猶太集體城鎮的入社審查委員會的權限，允許以「不適應社會」這個含糊其辭的藉口排除巴勒斯坦人。

被迫流離失所

聯合國人道事務協調廳在約旦河西岸包括東耶路撒冷地區，錄得 1,128 棟建築物在沒有軍事理由的情況下被拆除，2,249 名巴勒斯坦人因而流離失所。此外，儘管以色列民權組織哈莫克德 (Hamoked) 以構成集體懲罰為由提出反對，但以色列高等法院仍批准拆除六棟疑似攻擊者的親屬的房屋。與此同時，以色列城市規劃組織「伊爾·阿米姆」 (Ir Amim) 指出，以色列當局僅在東耶路撒冷，就批准建造了 18,500 棟定居者住宅。即使根據國際法而言此舉並不合法，但約旦河西岸其它地區的定居點仍在持續擴展。

隨著煽動種族暴力的政治人物上台，定居者的暴力行為持續蔓延，並在 10 月 7 日之後顯著增加。根據聯合國人道事務協調廳的數據，以色列定居者殺害了 18 名巴勒斯坦人，造成 367 人受傷。而巴勒斯坦攻擊者則殺害了 18 名定居者，並造成 107 人受傷。

根據人權組織貝賽勒姆 (B'Tselem) 的資料，軍事行動和定居者行為造成高壓管治的環境，導致 16 個牧群社區的所有 1,009 名居民流離失所。10 月 11 日，以色列定居者在靠近胡瓦拉 (Huwara) 庫斯拉 (Qusra) 的一個家庭住宅中，殺害了三名巴勒斯坦人。當以色列士兵前來保護定居者時，第四名巴勒斯坦人被槍殺身亡。10 月 30 日，數十名定居者在西岸南部的馬薩弗亞塔地區 (Masafer Yatta) 的伊斯法伊塔赫塔 (Isfay al-Tahta) 放火燒毀兩座住宅。許多定居者配備武器，一些人更穿著軍服，而大多數暴力定居者對其罪行享有不受懲罰的特權。⁶

以色列當局仍然拒絕承認南部內蓋夫/納卡布地區 (egev/Naqab) 35 個貝都因村莊 (Bedouin villages) 的以色列巴勒斯坦公民的權利，並在當地拆除房屋。7 月，法院批准強制驅逐拉斯傑拉巴 (Ras Jrahah) 的所有 500 名居民。居民曾要求納入附近的猶太城市迪蒙納 (Dimona)，成為其社區之一，但當地政府未經適當諮詢程序就駁回這個請求。9 月 27 日，以色列軍隊第 222 次拆除了阿拉奎布村 (al- 'Araqi)。

10 月 12 日在加沙，以色列軍隊向北加沙所有 110 萬居民發出一項措辭含糊的集體「疏散令」。11 月和 12 月，以色列軍隊命令南部地區的平民遷移，包括迪爾艾爾巴拉赫 (Deir al-Balah) 和汗尤尼斯地區 (Khan Younis) 的平民。到了 12 月初，加沙有 190 萬巴勒斯坦人被迫流離失所。

非法殺戮

約旦河西岸 (包括東耶路撒冷)

2023 年是自 2005 年以來，約旦河西岸巴勒斯坦人死亡人數最多的一年，隨著警察殺人有罪不罰，以及領導者的煽動，以色列的執法行動越來越致命。

根據聯合國人道事務協調廳的資料，以色列軍隊在針對耶寧 (Jenin) 和納布盧斯 (Nablus) 的武裝組織行動中，殺害了 493 名巴勒斯坦人，其中大多數是平民。超過 12,500 人受傷。

「巴勒斯坦國際兒童保衛協會」 (Defence for Children International-Palestine) 指出，2023 年，以色列軍隊在約旦河西岸 (包括耶路撒冷) 殺害了 110 名兒童。6 月 5 日，三歲的穆罕默德·塔米米 (Mohammed al-Tamimi) 在他的父親駕車帶他去參加生日會時，在拉馬拉 (Ramallah) 北部的納比薩利赫 (Nabi Saleh) 被以色列軍隊射中，後因傷勢過重不治身亡。該事件並沒有展開刑事調查。

一年之中，北部的耶寧 (Jenin) 難民營因為以色列的執法行動，從一月到七月期間至少有 23 名巴勒斯坦人被殺。6 月 20 日，武裝的巴勒斯坦人在埃利 (Eli) 定居點附近對以色列平民發動報復性攻擊，造成 4 人死亡。6 月 21 日，數百名定居者攻擊位於埃利南部的巴勒斯坦村莊圖爾穆薩亞 (Turmusayya)，殺害一名村民並放火燒毀了 15 座房屋。自 10 月起，以色列軍隊多次突襲耶寧。據巴勒斯坦衛生部統計，突襲行動至少殺害 116 人，其中包括 10 月 22 日對阿勒安薩爾清真寺 (Al-Ansar mosque) 的空襲行動。

取得真相、正義和賠償的權利

以色列當局未能迅速、徹底且獨立地調查其軍隊犯下的罪行和違規行為，包括在約旦河西岸的非法殺戮和在加沙犯下的戰爭罪行。以色列仍然拒絕與聯合國調查委員會合作，並拒絕讓聯合國特別報告員進入巴勒斯坦被佔領土。10 月底，國際刑事法院檢察官訪問了以色列、約旦河西岸以及加沙與埃及邊境接壤的拉法過境點 (Rafah Crossing)。12 月 29 日，南非向國際法院提出申請，要求就以色列在加沙違反 1948 年《種族滅絕公約》的行為啟動訴訟程序。

行動自由

10 月 7 日之後，當局進一步任意限制巴勒斯坦人的行動自由，這在某些情況下等同於集體懲罰。這些封鎖措施阻礙了病人轉送至醫院的路徑。

聯合國人道事務協調廳在包括東耶路撒冷在內的約旦河西岸錄得 645 個檢查站、路障和障礙物，其中 80 個位於南部的希伯倫，當地約有 600 名定居者非法居住在約旦河西岸人口最多的城市中。根據「貝賽勒姆組織」 (B'Tselem) 的資料，10 月 7 日之後，以色列軍隊對希伯倫市中心 11 個社區大約 750 個家庭實施為期 14 天的全面宵禁。希伯倫的第 54 號檢查站，設有人臉識別技術，可自動排除巴勒斯坦人。人臉識別

技術也限制了巴勒斯坦人在東耶路撒冷的通行。⁷軍隊封閉了村莊和難民營，並限制通往農田的通道。

10月11日，在以色列和約旦河西岸工作、來自加沙的數千名工人，在以色列軍隊拘留他們時，發現他們的工作許可證已在沒有預警之下被撤銷。他們在軍事基地被秘密拘留至少三個星期，期間有兩人死亡。這些死亡事件未得到適當調查。以色列軍隊射擊了至少八名在海上的巴勒斯坦漁民，造成他們永久性傷害。根據加沙漁民聯合會（Gaza Fishermen's Union）的資料，由於對漁區和出口的限制，超過90%的漁民家庭生活貧困。

健康權

自1月起以色列扣留代表巴勒斯坦當局徵收的稅款後，巴勒斯坦被佔領土區的醫療服務開始惡化，導致藥物短缺。根據「救助兒童會」的報告，受以色列封鎖影響，今年上半年有近400名加沙兒童無法得到性命悠關的治療。

從10月開始，加沙的醫療設施遭到攻擊、破壞嚴重，需要動用後備醫療物資治療約55,000名傷者。由於邊境遭封鎖，即使是重傷者也無法尋求加沙地區以外的治療。臨時收容所非常擠擁，每486人只有一個廁所，又缺乏乾淨用水和衛生設施，因此呼吸系統疾病、胃病和皮膚感染的病例激增。根據聯合國兒童基金會（UNICEF）的報告，有一千名受傷兒童在不適宜的條件下被截肢。到了12月中旬，據世界衛生組織（WHO）的統計，加沙有93%的居民處於嚴重飢餓狀態，使他們即使面對原本可治療的疾病也顯得極為脆弱，極易導致死亡，其中孕婦和哺乳期女性的風險尤為突出。

任意拘留

據「巴勒斯坦囚犯俱樂部」（Palestinian Prisoners' Club）的統計，10月7日之後的一個月內，以色列軍隊拘捕了2,200名巴勒斯坦人。以色列當局援引國際人道法中並不存在的「非法戰鬥人員法」，以此在未經起訴或審訊的情況下，拘留來自加沙的661名巴勒斯坦人。⁸根據「哈莫克德組織」（Hamoked）的資料，大約3,291名巴勒斯坦人在未經起訴或審訊的情況下被行政拘留。

國際紅十字會確認，在10月7日之後，根據「緊急狀態」命令（該命令於10月31日開始延長至年底），巴勒斯坦囚犯無法與家人和律師聯絡。

一名來自加沙的人道主義工作者和良心犯穆罕默德·哈拉比（Mohammed al-Halabi）被判罪成，但以色列當局拒絕公開證據摘要和定罪論點。

酷刑和其他虐待行為

4 月 5 日和 6 日，以色列軍隊在耶路撒冷的阿克薩清真寺 (Al-Aqsa mosque) 內毆打男女老少信徒，令宗教情勢更為緊張。他們在清真寺的廣場上拘捕了至少 450 名巴勒斯坦人，這些人後來被釋放時赤腳且身體帶傷。

根據「以色列反對酷刑公共委員會」的統計，10 月 7 日之後，酷刑和其他虐待行為有所增加，至少有六名囚犯在不明情況下死亡。以色列士兵在加沙街頭拘留巴勒斯坦人時，至少有兩次毆打他們，並蒙上他們的眼睛、脫去衣物、綁住雙手。⁹

3 月，法院延長艾哈邁德·馬納斯拉 (Ahmad Manasra) 的長期單獨監禁，期間他已多次出現精神健康問題。¹⁰5 月，囚犯卡德爾·阿德南 (Khader Adnan) 在未得到適當醫療照顧的情況下，經過三個月的絕食後死亡，成為 30 年來第一位在絕食抗議中死亡的巴勒斯坦囚犯。

集會和言論自由

1 月，政府在宣佈司法改革計劃後，數十萬以色列人走上街頭抗議。在某些情況下，警方以過度武力回應，並任意逮捕了數十人。

「101 號軍事命令」繼續壓制巴勒斯坦人在約旦河西岸和平抗議和集會的權利。9 月，以色列軍隊破壞了比爾澤特大學 (Birzeit University) 的學生會大樓。11 月 8 日，高等法院駁回一項要求警方允許在以色列北部巴勒斯坦城鎮舉行反戰示威的請願。以色列的猶太公民舉行的示威則被允許。

健康環境權

9 月，政府批准一項氣候變化法案，承諾到 2030 年減排 30%，但卻缺乏執行機制。以色列作為一個高收入國家，未有採取措施逐步淘汰化石燃料。相反地，10 月 29 日，能源部啟動了新的天然氣勘探。

聯合國人權與環境特別報告員指出，對加沙的重炮轟炸，排放了污染物和溫室氣體，對環境和健康造成長期的傷害。

女同性戀、男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者和間性人 (LGBTI) 的權利

多位政府部長煽動對 LGBTI 人士和女性的歧視，這些群體成員的個人地位仍然受到宗教法律的管制。12 月 28 日，以色列高等法院裁定，國家不能再對希望領養兒童的同性戀伴侶作出歧視。

出於良心拒服兵役者

八名徵召的士兵（均為以色列的猶太和阿拉伯公民）因拒絕服役而被監禁。他們表示，基於原則他們無法參與對巴勒斯坦人的壓迫。3月至6月期間，於瓦爾·達格（Yuval Dag）就被囚禁了四次。

¹ 《捍衛法治，執行種族隔離政策——以色列司法體系的雙重標準》，9月13日。

² 《以色列 / 巴勒斯坦佔領區：最新加沙攻勢中的平民死亡和廣泛破壞，凸顯種族隔離的人道代價》，6月13日

³ 《以色列在加沙的攻擊摧毀無數家庭，戰爭罪行證據確鑿》，10月20日

⁴ 《以色列 / 巴勒斯坦佔領區：加沙無處安全：以色列非法空襲，漠視巴勒斯坦人性命》，11月20日

⁵ 《以色列 / 巴勒斯坦佔領區：最新調查揭露，在兩次錄得的以色列空襲加沙事件中，美製彈藥殺死43名平民》，12月5日

⁶ 《以色列 / 巴勒斯坦佔領區：定居者中的暴力肇事者有罪不罰》，3月3日

⁷ 《以色列 / 巴勒斯坦被佔領土：自動化種族隔離：人臉識別技術如何分化、隔離並控制巴勒斯坦被佔領土上的巴勒斯坦人》，5月2日

⁸ 《以色列 / 巴勒斯坦被佔領土：任意逮捕激增，巴勒斯坦被拘留者遭受酷刑和有辱人格待遇的恐怖案例》，11月8日

⁹ 《加沙的巴勒斯坦被拘留者遭受不人道待遇和強迫失蹤的情況，必須迫切調查》，12月20日

¹⁰ 《以色列 / 巴勒斯坦被佔領土：經歷近兩年單獨監禁後，艾哈邁德·馬納斯拉病重無法出席聆訊》，9月21日

巴勒斯坦

巴勒斯坦國

在 5 月 10 日至 13 日，巴勒斯坦武裝組織向以色列發射數百枚無差別攻擊的火箭彈；10 月 7 日，與哈馬斯武裝分隊和其他巴勒斯坦武裝組織有關的戰鬥人員進入以色列南部，殺害了至少 1,000 人，其中大多數是平民，包括 36 名兒童。他們還綁架了約 245 名人質和俘虜；從 10 月開始，大約有 12,000 枚火箭射向以色列，造成當地 15 人死亡；在這一年間，巴勒斯坦當局在約旦河西岸和加沙地帶壓制言論、結社和集會自由的權利；在巴勒斯坦的拘留中心據報有發生酷刑和其他虐待行為；巴勒斯坦武裝組織成員即決處決幾名被懷疑是「通敵者」的人士；在加沙，出現判處和執行死刑的情況。

背景資訊

在巴勒斯坦被佔領土和以色列的巴勒斯坦人，以及巴勒斯坦難民，持續受到以色列種族隔離制度的影響。

約旦河西岸佔領區不到 40% 的區域仍由巴勒斯坦民族主義政黨「法塔赫」（Fatah）管理。而在從 2006 年以來沒有全國大選的情況下，被佔領和圍困的加沙地帶則是由民族主義伊斯蘭政黨「哈馬斯」（Hamis）管理。7 月，互相對立的巴勒斯坦派系領袖在埃及會面，希望成立「和解委員會」，但會談沒有成果。

根據世界銀行的統計，巴勒斯坦人的貧窮率達到 25%，尤其在加沙地帶，10 月之前已有 73% 的居民需依賴人道救援。1 月，以色列扣留了由以色列當局代表巴勒斯坦當局收取的稅收。這引致財政赤字，進一步加劇貧窮問題，公營部門僱員面臨減薪，同時企業也因以色列的限制措施而受到影響。11 月，以色列恢復向約旦河西岸當局移交部份稅收。

以色列軍事行動造成的破壞，以及以色列加緊實施長達 16 年的非法封鎖，造成加沙的經濟和基礎設施在 10 月時崩潰。衝突發生後的首月，聯合國開發計劃署發現加沙高達 96% 的居民急需基本生活援助。衝突對約旦河西岸經濟也產生不良影響。根據加沙衛生部的統計（見以色列及巴勒斯坦被佔領土的條目），以色列軍隊在加沙殺害了 21,600 名巴勒斯坦人，而在約旦河西岸則殺害了 493 名巴勒斯坦人。這使得 2023 年成為自 1967 年以來巴勒斯坦人死亡人數最多的一年。

在 10 月和 11 月期間，經由卡塔爾及其他中介者的談判，哈馬斯釋放了 109 名人質，同時以色列也釋放了 240 名被拘留的巴勒斯坦人。

違反國際人道法

在加沙的武裝組織的侵犯行為

5 月，隸屬於巴勒斯坦伊斯蘭聖戰組織的耶路撒冷旅 (Al-Quds Brigades) 和其他較小的武裝組織，向以色列城鎮發射數百枚無差別攻擊火箭彈，造成以色列兩名平民死亡，以及在加沙造成三名巴勒斯坦平民死亡，其中包括兩名兒童。5 月 9 日，以色列軍隊在加沙殺死了巴勒斯坦戰鬥人員以及 10 名平民 (參見以色列及巴勒斯坦被佔領土的條目) 。

10 月 7 日，哈馬斯戰鬥人員以及其他巴勒斯坦武裝組織成員和個人武裝份子，進入以色列南部攻擊軍事和平民區域。錄像證據顯示，戰鬥人員故意向平民開槍，並劫持平民作為人質。根據以色列官方記錄，至少有 1,000 人被殺，其中大多數是平民。受攻擊的地點之一是位於以色列西南部雷伊姆的諾瓦 (Nova) 音樂節。據以色列警方統計，這次攻擊造成 364 人死亡。遇害者包括來自加沙的巴勒斯坦勞工和來自東南亞的移工。¹

劫持人質

10 月 7 日，巴勒斯坦武裝組織綁架了約 245 名人質和俘虜，包括兒童和老人。根據國際法，劫持人質是戰爭罪行。10 月 7 日，巴勒斯坦戰鬥人員從尼爾奧茲 (Nir Oz) 集體農場綁架了兩歲的阿維夫·阿舍爾 (Aviv Asher) 及其 4 歲的姐姐拉茲 (Raz)，並將她們扣為人質，直到 11 月 24 日才釋放他們。10 月 20 日和 23 日，在紅十字國際委員會的協調下，哈馬斯釋放了 4 名人質。11 月 24 日至 30 日間，哈馬斯釋放了另外 105 名人質，其中一些人據報受到虐待。紅十字國際委員會被禁止探訪那些遭關押的人。

其他非法襲擊

根據以色列當局的資料，從 10 月開始的 12 週內，約有 12,000 枚無差別火箭彈向以色列發射，造成 15 人死亡，並對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的建築物造成損毀。10 月 7 日，一枚從加沙發射的火箭彈，在以色列南部內蓋夫/納卡布的庫勒村 (Kuhleh) 殺死了 5 名年齡界於 11 至 14 歲之間的貝都因兒童。由於巴勒斯坦武裝組織的攻擊，約有 12 萬名以色列人被迫撤離位於以色列南部的家園。

言論和集會自由

「巴勒斯坦發展與媒體自由中心」(Palestinian Centre for Development and Media Freedoms)的報告指出，記者遭受襲擊的次數明顯增加，尤其是當記者報導批評當局的事件時。巴勒斯坦警方通常以過度武力迅速驅散獨立的抗議活動。

約旦河西岸

巴勒斯坦安全部官員經常以帶有威脅的電話和探訪，騷擾抗議組織者和異見人士。6月18日，巴勒斯坦預防安全部隊毆打比爾澤特大學(Birzeit University)學生會主席阿卜杜勒·馬吉德·哈桑(Abdel Majid Hassan)。隨後，他們在拉馬拉(Ramallah)將他和另一名學生亞希亞·法拉(Yahya Farah)拘留了一個月。學生的家屬指出他們遭受了酷刑。

10月，巴勒斯坦警察使用武力驅散了聲援加沙人民的示威活動，這次行動顯然是與以色列軍方官員所協調進行的。10月17日，加沙城的阿利醫院(al-Ahli hospital)被擊中後，西岸的行政中心拉馬拉的示威者聚集起來，抗議巴勒斯坦總統馬哈茂德·阿巴斯的不作為。但他們被閃光彈和催淚瓦斯驅散。

加沙地帶

7月30日及8月4日，成千上萬的示威者在加薩城和汗尤尼斯(Khan Yunis)要求哈馬斯政府穩定地供應燃料和電力，並停止從貧困家庭徵收福利金。示威者遭到暴力驅散，數十人被拘捕。「巴勒斯坦發展與媒體自由中心」指出，7月30日在加沙城報導示威抗議的一名記者，遭到便衣警察襲擊。在汗尤尼斯，據現場記者報導，警方毀壞了示威者用來拍攝事件的手機。

結社自由

約旦河西岸

總統下令在約旦河西岸政府和司法機構中任命親信，這損害了司法獨立性。

「阿曼」(Aman)是一個致力於問責政府的民間社會組織聯盟。6月5日，官員審問了該組織的多名總監。這些總監在5月17日發佈年度報告後，被控「誹謗高級官員」。

加沙地帶

1月，巴勒斯坦警察干擾了在加沙城由一個婦女團體所舉辦的記者和學生工作坊。聯合國調查委員會得到的證供指出，警察審問了工作人員關於違反性別隔離規則的問題，並迫使他們簽署「道德宣誓書」。

任意拘留

根據作為巴勒斯坦國家人權機構的獨立人權委員會 (Independent Commission for Human Rights) 統計，在約旦河西岸有 235 名巴勒斯坦人被任意拘留，加沙則有 61 名，但自 10 月起加沙未有更新的數據。

在約旦河西岸，巴勒斯坦法律服務組織「正義律師」 (Lawyers for Justice) 指出，6 月和 7 月至少有 20 名記者、政治行動者和律師因誹謗巴勒斯坦當局、煽動種族衝突和誣衊總統的控罪而被任意拘捕。

異見人士尼扎爾·巴納特 (Nizar Banat) 於 2021 年在約旦河西岸拘留期間死亡，相關的法律程序因官僚延誤和證人被恐嚇而停滯不前。²

酷刑及其他虐待行為

獨立人權委員會收到 94 起在西岸巴勒斯坦拘留中心發生的酷刑和其他虐待投訴，加沙也有 86 起。

「正義律師」組織指出，在約旦河西岸的希伯倫，巴勒斯坦部隊於 5 月 23 日任意拘留了 22 名巴勒斯坦人，並對他們所有人施行酷刑。他們的家人指出，最後有五人需要入院治療。

非法殺戮

4 月 8 日，在西岸北部納布盧斯市 (Nablus)，巴勒斯坦武裝組織成員殺死了一名他們懷疑為以色列當局進行監視工作的男子。這是近 20 年來首次有所謂「奸細」被殺事件。11 月 24 日，在納布盧斯西部的圖爾卡倫姆 (Tulkarem) 難民營，一個武裝組織公開處決兩名被視為「奸細」的巴勒斯坦男子。在這兩宗案件中，巴勒斯坦警方均未作出拘捕。

11 月 21 日在加沙，與哈馬斯有關的武裝男子圍捕了大約十二名男子，指控他們為以色列軍隊工作，並即決處決了他們。

死刑

巴勒斯坦人權組織「阿爾梅贊」 (Al Mezan) 指出，加沙的巴勒斯坦當局頒佈了新的死刑判決。10 月 7 日，當局處決了被指控「與敵人合作」的死囚。

婦女和女童的權利

「個人身份法」一直受宗教法律制約，婦女仍未能享有與男性平等的權利。根據巴勒斯坦中央統計局的數據，59% 的已婚婦女和女童曾遭受伴侶的暴力對待。而婦女法律

支援及諮詢中心預計，由於衝突和貧困情況，2023 年的數字將會上升。根據「巴勒斯坦促進全球對話及民主倡議組織」(Palestinian Initiative for the Promotion of Global Dialogue and Democracy) 的數據，不到 2% 的倖存者會向警方投訴，而在這些案件中僅有 40% 的案件接受調查。

威桑和法蒂瑪·塔維爾 (Wissam and Fatimah al-Tawil) 姐妹因逃離父親的虐待而藏身於安全屋之中。1 月 5 日，她們在安全屋中無故被捕。哈馬斯的安全部門將她們交給其叔父，隨後叔父將她們帶回位於加沙南部拉法的父親家中。由於她們被父親囚禁，此後就無法獲知關於她們的直接消息。³

9 月 25 日，巴勒斯坦警方聯同聯合國機構在希伯倫開設了一個調查和起訴家庭暴力的辦公室。此前在納布盧斯開設了一個類似的辦公室。

女同性戀、男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者和間性人 (LGBTI) 的權利

加沙根據 1936 年英國委任統治條例 (British Mandate ordinance)，持續禁止雙方同意的同性性行為。

9 月，聯合國近東巴勒斯坦難民救濟和工程處 (UNRWA) 發佈一份指引，指導員工平等對待所有性別及 LGBTI 人士。哈馬斯當局隨即作出譴責，指該指引加劇「越軌和道德敗壞行為」。

健康環境權

根據巴勒斯坦中央統計局的數據，約旦河西岸的巴勒斯坦當局未能達成回收 30% 家庭固體廢棄物的目標，該地區的固體廢棄物產生率高達每人每天 1 公斤。根據與德國綠黨有聯繫的政治基金會「海因里希·伯爾基金會」(Heinrich Böll Stiftung) 的數據，僅有不到 10% 的塑膠被回收，三分之一的固體廢棄物被棄置在無規範的垃圾場，污染當地環境。

¹ 《以色列：巴勒斯坦武裝組織故意殺害、綁架和無差別攻擊平民，他們必須就其行為負責》，10 月 12 日

² 《巴勒斯坦：尼扎爾·巴納特遇害兩年後仍未討回公道》，6 月 24 日。

³ 《巴勒斯坦：加沙姐妹被巴勒斯坦安全部門送回虐待她們的父親手中，國際特赦組織深表擔憂》，1 月 11 日

臺灣

臺灣

《移民法》修法未能包含保障尋求庇護者不受遣返；法律改革為原住民族群提供更多保障；跨國同性婚姻的多數限制已移除；法律改革賦予當局更多權力，避免非合意性行為內容在網路上流傳；政府未能針對逐步淘汰化石燃料訂下期限。

難民和移徙者的權利

5月，國會通過《移民法》修法，有望改善特定類型外國勞工的工作權、教育權和家庭團聚的權利。然而，台灣仍缺乏庇護制度，政府也忽視公民社會團體將保障尋求庇護者不受遣返納入法律規範的建議。修法也提高了逃逸移工的罰金。

原住民族權利

5月，國會通過《礦業法》修法，要求礦業公司在原住民族的土地上或鄰近地區採礦前，必須取得該族群自主且事先知情的同意。同一個月，國會通過期盼已久的《原住民族健康法》，提高了原住民族的醫療照護預算，也要求政府在制定可能影響族人健康的政策前，必須先諮詢原住民族。

女同性戀、男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者和間性人 (LGBTI) 的權利

1月，政府宣布修改政策，讓所有跨國同性伴侶擁有在台灣結婚的權利，但其中一方為台灣人、另一方為中國人的伴侶除外。

5月，國會通過同性婚姻相關修法，廢除先前只能領養與伴侶其中一人有血緣關係的兒童之限制，准許同性婚姻伴侶領養完全無血緣關係的兒童。

性暴力和性別暴力

7月，國會通過《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修法，加強性暴力和性別暴力倖存者的法律保障。此次修法賦予警察和其他政府單位權力，可要求網路平台、服務和應用程式供應商封鎖或移除非合意性私密影像，藉此保護私密內容遭非合意散佈的倖存者。¹其他與性暴力和性別暴力有關的法律也通過修法，讓受害者能夠向相關當局投訴，並要求當地政府為他們提供心理健康服務。然而，修法並未將性侵的定義改為積極同意模式，並不符合人權標準。

健康環境權

政府採用多項緩解氣候變遷的政策，包含 1 月通過的《氣候變遷因應法》，該法規定政府有義務於 2050 年，將溫室氣體排放量減為 2005 年的 50%。

4 月，政府發布「十二項關鍵戰略」行動計畫，透過產業升級、碳捕捉及封存技術以及能源生產脫碳，目標為於 2050 年達成淨零碳排。然而，政府並未針對逐步淘汰化石燃料的承諾制定時程表。

國營企業中油集團持續在海外進行石油探勘和開採活動，包含在澳洲取得西澳海域多拉多 (Dorado) 及其他 4 個油田的權益。

¹ 《臺灣：終止網路性暴力再向前一步：性防法第 13 條正式施行》，8 月 17 日

美國

美利堅合眾國

針對女同性戀、男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者和間性人 (LGBTI) 的歧視和暴力普遍存在，反 LGBTI 的立法增加；關於奴隸制度及其遺留問題進行賠償的法案得以提出；多個州實施全面禁止墮胎或嚴格限制墮胎的法令；基於性別的暴力不成比例地讓原住民婦女受害；尋求庇護者及移徙者進入美國的途徑依然困難重重。然而，某些特定國籍人士仍可享有「臨時受保護身份」；多個州採取措施限制示威抗議的自由；警方使用致命武力對黑人造成的影響遠超其他群體；除了華盛頓州外，廢除死刑並無進展；在古巴關塔那摩灣的美國海軍基地，任意且無限期的拘留仍然繼續存在；儘管槍械暴力事件頻繁發生，但美國當局並未考慮進一步的槍械改革政策，不過拜登總統宣布成立「白宮預防槍械暴力辦公室」；美國繼續在世界各地使用致命武力；對於石化產業引致的健康問題，黑人、其他多種族群體及低收入人士首當其衝。同時，化石燃料的使用仍有增無減。

歧視

不少人因實際或被認為的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而遭受過度暴力對待，特別是多種族群體的跨性別人士。LGBTI 人士成為暴力仇恨罪案受害者的比率，比非 LGBTI 人士高出九倍。美國有些州的仇恨罪法律，有涵蓋性傾向、性別認同和表達，但只有 54% 的 LGBTI 成年人居住於這些州內。

在州政府級別通過的反 LGBTI 法律顯著增加。單單在 2023 年，各州就通過了 84 項反 LGBTI 法案，是 2022 年的四倍。越來越多以宗教自由為名的法律出現，這些法律實際上限制甚至消除了 LGBTI 社群的權益。

國會提出四項決議案或法案，就動產奴隸制度 (chattel slavery)、印第安寄宿學校及其遺留的問題作出賠償，並成立真相與和解委員會。非洲奴隸、非裔美國人和原住民的後裔仍然活在代代相傳的創傷中；他們在經濟和物質方面仍受到蓄奴制度和殖民主義的遺害，而且仍未得到賠償。

在 10 月 7 日哈馬斯襲擊以色列，以及隨後以色列進行轟炸和地面入侵加沙之後，反猶太主義和伊斯蘭恐懼症攻擊事件成倍增加，其攻擊對象是猶太人、穆斯林、以色列人或阿拉伯人或被認為是這些族群的人。

性權利與生殖權利

繼 2022 年美國最高法院裁定聯邦憲法沒有賦予墮胎權利後，15 個州全面禁止墮胎，或僅在極例外的情況下容許墮胎。這影響了數百萬生育年齡的人。許多其他州份實施六周、十二周或十五至二十周的墮胎禁令。法律迅速改變且面對許多複雜的挑戰，這令許多需要墮胎護理的人士無所適從。多個州準備將藥物墮胎、跨州到外地墮胎、或協助他人由禁止墮胎的州前往外地接受墮胎定為刑事罪行，或已將之定為罪行。¹11 月，俄亥俄州的選民通過了一項保障墮胎的州憲法修正案。

美國繼續對資助墮胎設下多重限制，即使在允許墮胎的州份亦然。這尤其對黑人和其他多種族群體的女性造成莫大的影響。聯邦層級的《海德修正案》(Hyde Amendment) 仍然禁止醫療補助計劃 (Medicaid) (一項由政府資助、為少數低收入人士提供健康保險的計劃) 資助墮胎服務。這為需要墮胎的懷孕婦女，特別是多種族社群和低收入人士，增加了不必要的經濟負擔。

基於性別的暴力

美國印第安人和阿拉斯加原住民女性受到性暴力對待的比例，遠高於其他群體。根據 2016 年最新的政府數據，大約 56% 的印第安和阿拉斯加原住民女性曾遭受性暴力對待。這是全國平均水平的兩倍以上。有 84% 的女性則經歷過某種形式的暴力。2018 年的一項調查發現，阿拉斯加原住民女性遭受性暴力的風險，比非原住民女性高出 2.8 倍。2016 年的數據顯示，在經歷過性暴力的印第安和阿拉斯加原住民女性中，有 96% 至少曾遭到一名非原住民加害者施暴。美國法律繼續限制部落的檢控管轄權，令他們無法起訴對原住民女性施暴的非原住民加害者。在印第安和阿拉斯加原住民倖存者被施暴後需要接受醫療護理時 (包括接受法醫檢查，這對向加害者提出刑事訴訟是必須的程序)，也面對重重障礙。

難民及移徙者的權利

隨著移民政策《第 42 條款》失效，美國實施了新的移民措施，繼續嚴格限制在美墨邊境得到庇護的機會。這些措施包括一項庇護禁令，其假設除非申請人符合三項例外條件之一，否則就不符合庇護資格。申請人還必須使用美國海關及邊境保衛局在 2020 年推出的「CBP One」手機應用程式，在特定口岸預約庇護申請。²由於「CBP One」的預約名額有限，許多尋求庇護者被迫長時間滯留在邊境，處於極不人道的困境中，也成為暴力和種族歧視的攻擊目標，特別是婦女、無人陪伴的兒童和黑人尋求庇護者。

美國和加拿大將《安全第三國協議》的適用範圍擴大到兩國的所有陸地邊境，包括水域。

政府將海地、洪都拉斯、尼泊爾、尼加拉瓜、索馬里、南蘇丹、蘇丹、烏克蘭、委內瑞拉和也門國民納入臨時受保護身份的範圍，容許他們在美國境內工作，及受到免於驅逐出境的保護。當局為古巴、海地、尼加拉瓜和委內瑞拉公民設立一項假釋程序，每月提供最多三萬個名額，讓來自這些國家的人能夠在有美國境內擔保人的條件下到訪美國。1月至9月間，約有251,000人獲得該旅行許可。

《阿富汗調整法》本來可為成功撤出阿富汗的人士提供獲得美國永久居留身份的途徑。但國會並未就該法案進行表決。

當局繼續實施一系列針對入境人士的任意大規模拘留、監視和電子監控措施。一些牟利的行業繼續使用私營監獄拘留尋求庇護者。

州政府實施了新的運送計劃，將尋求庇護者從位於邊境的州運送到美國內陸地區。各城市在為抵達的尋求庇護者提供充足的庇護所和服務方面面臨困難；這些人要麼無家可歸，要麼住在不宜人居的地方，如警察局或集中收容所，而且這樣的情況正不斷增加。

集會自由

16個州提出了23項限制抗議權利的法案，其中4個州通過了5項法案。許多法案將特定形式的抗議活動定為刑事罪行（例如在石油管道附近抗議），或加重現有罪行如「暴動」或阻塞道路的刑罰。在密西西比州，抗議組織者如果在靠近密西西比州議會大樓或其他政府建築物舉行抗議活動，必須事前獲得州執法機關的書面許可。這使得州政府官員能夠批准或禁止抗議活動，包括針對州政府官員行為的抗議活動。北卡羅來納州加重現有「暴動」罪行以及對在管道附近進行抗議的刑罰。

在喬治亞州，有61人因反對興建一個稱為「警察城」的執法及消防部門訓練中心而進行抗議。當局因而根據《反敲詐勒索及貪污組織法》起訴他們。此外，許多人還因一條定義模糊、範圍過於廣泛的國內恐怖主義法律而被起訴。

10月7日之後，全國各地頻繁發生大規模的非暴力抗議活動，呼籲以色列和哈馬斯停火，並要求美國政府停止向以色列政府提供彈藥。

過度使用武力

根據傳媒報導，2023年，警方開槍打死了1,153人。在警方過度使用武力的事件中，黑人常常是受害者。儘管他們只佔總人口約13%，但在警方使用槍械致死的案件中，黑人佔了近18.5%的死亡比例。

在「聯合國執法部門促進種族正義的國際獨立專家機制」（UN International Independent Expert Mechanism to Advance Racial Justice in the Context of Law

Enforcement) 進行訪問後，代表團呼籲美國收集、彙編、分析並公佈有關人口與執法及刑事司法系統直接互動的數據，並按種族或族裔進行分類。該專家機制還要求美國就所有執法人員過度使用武力和其他侵犯人權的案件中確保問責，透過迅速、有效和獨立的刑事調查，追究肇事者的責任。

1 月 18 日，由喬治亞州巡警帶領的多個執法部門採取行動，開始清理亞特蘭大市郊森林中「捍衛森林」(Defend the Forest) 行動者的營地。為阻止「警察城」的開發，他們自 2021 年底以來一直在森林中宿營。官方的陳述聲稱有官員見到一個帳篷，並口頭命令裡面的人從帳篷中出來。官員聲稱帳篷裡的人是環境人權捍衛者曼努埃爾·埃斯特班·帕耶斯·特蘭 (Manuel Esteban (Tortuguita) Páez Terán)。他向官員開槍，據稱傷了一名州警，然後官員還擊並將他擊斃。獨立的驗屍結果顯示，帕耶斯·特蘭中彈 57 槍，而其手上並沒有殘留任何火藥痕跡。

死刑

雖然聯邦政府仍然暫停執行死刑，但司法部卻繼續為現有的聯邦死刑判決提出辯護，並在上訴過程中爭取恢復死刑判決，以及在審判時施加新的死刑判決。兩項廢除死刑的聯邦法案在國會兩院重新提出，但均未進行表決。

2 月，阿拉巴馬州懲教部完成對藥物注射死刑程序的審查。經過四個月暫停死刑後，當局決定恢復執行死刑。3 月，愛達荷州制定一項法律，授權使用行刑槍隊作為處決方法之一。4 月，佛羅里達州通過一項法律，規定在 12 名陪審員中僅需 8 人支持即可作出死刑判決，成為美國最低的判決門檻。8 月，阿拉巴馬州確立了使用氣體窒息作為執行死刑的程序，這種方式被聯合國人權機構視為違反禁止酷刑以及其他殘酷、不人道或有損人格尊嚴的待遇或處罰的規定。阿拉巴馬州立法機關提出了一項法案，規定必須得到陪審團全體一致同意才能判處死刑，同時使 2017 年廢除法官推翻陪審團死刑決定的法律具有追溯效力。但該法案未能通過。

華盛頓州在最高法院於 2018 年宣判該州的死刑法令武斷且帶有種族偏見後，該州正式廢除死刑。

任意拘留

三十名穆斯林男子仍然被任意且無限期地關押在美國於關塔那摩灣建立的拘留設施中，此舉完全違反國際法。2023 年，有四名被關押者被移交至第三方國家。剩餘的被拘留者中，有 16 人已獲准轉移到其他國家，其中一些人已獲准超過十年，但相關轉移進展仍然停滯不前。國會仍然禁止將關塔那摩的任何被拘留者轉移至美國境內，因此美國政府需另覓途徑，將這些人轉移到能夠保障其人權的第三方國家。

許多遭受酷刑、其他虐待和 / 或被強迫失蹤的被拘留者，仍未得到補償或適當的醫療，也無法問責。

儘管美國最高法院在 2008 年裁定關塔那摩的被拘留者有權申請人身保護令，但他們仍然未有聆訊的機會。美國政府的「全球反恐戰爭」行動持續挑戰國際法，令聯邦法院難以頒令釋放被拘留者。即使聯邦法院的判決對被拘留者有利，也未能立即釋放他們。

八名被拘留者，包括被控參與 2001 年 911 襲擊的五名男子，繼續在軍事委員會系統中面臨起訴。這違反了有關公平審判的國際法和國際標準。如果被定罪，他們可能面臨死刑。這些案件的訴訟程序本身就不符合國際標準，若執行死刑，將構成任意剝奪生命。五名涉及 2001 年 911 襲擊案並正面臨審訊的男子提出若干條件，但遭到拜登政府拒絕。在此背景下，其餘 30 名被拘留者中，有些人已進入漫長的認罪協商階段，但在九月因拜登政府的決定而陷入僵局。由於有系統地使用酷刑，加上海外委員會制度本身功能不全也完全不公正，因此美國未能對 911 襲擊事件的相關涉案人士問責。

生命權與人身安全權

根據現有的最新數據，2022 年至少有 48,000 人死於槍械暴力。同年，大約每天有 132 人死於與槍械相關的案件。在美國，槍械一直以來都幾乎唾手可得，這是這樣的暴力事件長期存在的原因之一。此外在新冠疫情期間，槍械銷售激增，加上缺乏全面的槍械安全法律（包括有效規管槍械的獲取、持有和使用），以及沒有投入足夠資源去預防或介入槍械暴力，這也導致這樣的暴力事件繼續存在。

2023 年，有超過 650 宗事件涉及四人甚至更多人被槍擊。1 月，在加州蒙特利公園，一名男子在農曆新年慶祝活動上開槍，導致 11 人死亡、9 人受傷。3 月，在田納西州納什維爾的一所基督教小學內，一名男子殺害了三名兒童和三名成人。4 月，德州克利夫蘭一名男子在鄰居投訴他在自家土地上開槍後，射殺了五人，包括一名九歲男孩。5 月，在達拉斯的一個購物商場內，一名男子開槍射殺了八人，另有七人受傷。這些例子凸顯出美國政府未能制定以證據為依據的槍械管制法規，這損害了全國人民的人權保障。

自 2022 年通過首個管制槍械持有的法案後，國會並未考慮進一步的槍械改革政策。因此，拜登總統於九月宣布成立首個白宮預防槍械暴力辦公室。該辦公室將由副總統督導，並由槍械暴力預防專家組成。

非法殺戮

美國持續在全球各地使用致命武力，並隱瞞美軍使用致命武力的法律和政策標準及準則的相關資訊。

政府堅持否認多起有充分記錄平民死亡和受傷的案件，且未能就過往導致平民死亡的事件提供真相、公正處理和賠償。過去十年間，非政府組織、聯合國專家和傳媒也記錄了有可能是非法的美國無人機襲擊事件。這些事件造成大量平民傷亡，在某些情況下更違反生存權，甚至等同於非法處決。九月，拜登政府推出了「平民傷害事件回應指引」，該制度規定美國國務院官員需調查並可能對使用美製武器傷害或殺害平民的美國武器接收國進行懲處。

10月，以色列軍方對加沙地帶佔領區平民聚集的房屋，進行了兩次致命的非法空襲，其使用了美國製造的聯合直接攻擊彈藥。這些空襲要麼是對平民或民用設施直接攻擊，要麼是無差別攻擊。無論如何都應作為戰爭罪進行調查。美國繼續向以色列供應彈藥，違反了其國內有關武器轉讓和銷售的法律和政策，包括其《常規武器轉讓政策》和《平民傷害事件應對指南》。這些法律和政策旨在防止武器轉讓有可能促成或以其他方式助長平民傷害以及違反人權或違反國際人道主義法的行為。

在國際特赦組織等機構的強烈敦促下，美國國防部修訂了其《戰爭法手冊》，明確指出當使用致命武力時，如果無法肯定目標人物是平民還是戰鬥人員時，軍隊應按法律要求將其視為平民。原先的美國軍事政策並未準確描述此原則。這有可能因而導致近年多宗美軍造成的平民死亡。

健康環境權

在1月至6月間，美國成為全球最大的液化天然氣出口國。拜登總統批准在阿拉斯加北坡的一個石油鑽探項目，預計每天可生產多達18萬桶石油。這引發環保團體以及當地團體和原住民社區的抗議。總統也禁止了在阿拉斯加2,300萬英畝國家石油儲備區內的1,000萬英畝（約405萬公頃）土地上，進行新的租賃活動。

4月，總統承諾撥款10億美元予綠色氣候基金（Green Climate Fund）。拜登的2024年財政預算案包括「由國務院及美國國際開發署提供43億[美元]的直接和間接氣候融資，以及由財政部提供14億美元的直接氣候融資。」儘管作出了這些承諾，美國在氣候融資方面的貢獻仍未達到其應承擔的份額。

8月，蒙大拿州法院首次裁定，蒙大拿州支持使用化石燃料的環境政策，對16名年齡介於5至22歲的原告造成身心傷害，並侵害他們憲法賦予的「擁有潔淨和健康環境」的權利。³法庭推翻了兩項州法律，這些法律原本禁止法院及代理機構在評估建議工程項目時考慮其對氣候的影響。

美國繼續向全球供應以化石燃料製成的塑料，而前線社區卻承受了最大的影響，尤其對黑人、其他多種族群體、低收入人士和英語能力有限人士產生了莫大的影響。根據 2021 年的報告（即有數據可查的最近一年），居住在石化產業區三英里範圍內的人，其收入比一般美國家庭少 28%，而且有 67% 的比率是黑人、原住民和多種族群體。接觸石化產品生產過程中排放的污染物，與前線社區普遍記錄到的多種健康問題有關，特別是在兒童中，癌症發病率、哮喘和呼吸系統疾病等尤其嚴重。

5 月，位於德州休斯敦航道（Houston Ship Channel）附近的殼牌化學鹿園廠（Shell Chemical Deer Park Plant）發生化學火災，導致當地居民進一步暴露於有害污染物之中。8 月，德州對殼牌公司提出訴訟，指控化學火災導致空氣污染物和廢物流入附近水道，破壞了環境。休斯敦航道上共有 400 多間石化工廠。最近一項以郵編地區為基礎的預期壽命分析顯示，居住在靠近航道的休斯敦東部地區居民的預期壽命，可能比居住在較富裕的西部地區居民短 15 年以上。

¹ 《美國：一年之後，「羅訴韋德案」被推翻，引發人權危機》，6 月 24 日

² 《美國：強制使用「CBP One」應用程式違反尋求庇護的權利》，5 月 7 日

³ 《全球：行動者在美國氣候訴訟中獲得勝訴，創下以人權為本的歷史性先例》，8 月 16 日